

确山县水务有限公司文件

确水务〔2022〕7号



关于印发《供水价格和收费公示制度》的 通 知

各科、室、队、厂、部：

《供水价格和收费公示制度》已经公司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遵照执行。

确山县水务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0日



供水价格和收费公示制度

为规范城市供水价格管理，保障供水、用水双方的合法权益，为广大用水单位(用水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根据《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一、公司在水费征收大厅、不动产登记中心醒目位置或方便群众阅读的地方，通过设立公示栏、宣传版面、电子屏幕、印发宣传页等形式，对各类水价、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以及文件依据、服务咨询电话、投诉举报电话等进行公示。同时，通过企业门户网站、掌上营业厅、微信公众号等对各类水价、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以及文件依据等进行公示。

二、所公示的供水价格和收费标准都是县级以上发改部门批复的供水价格和收费标准，且公司严格按照公示的价格和收费标准执行。

三、当县级以上发改部门批复的供水价格和收费标准调整时，公司及时对公示的供水价格和收费标准进行更新。

四、本制度由县水务公司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并接受城区广大用水户的监督。